【政策解读】《关于印发<淮安市公安局流动政务服务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政策解读

近日，淮安市公安局制定出台《关于印发<淮安市公安局流动政务服务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，现对政策的决策背景、实施依据、研判过程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解读。

一、决策背景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牢固树立“项目为王、环境是金”工作导向，认真践行“做的要比说的好，服务要比需求早”的101%服务理念，为聚力打造长三角北部现代化中心城市建设贡献公安力量，市公安局研究决定，印发《淮安市公安局流动政务服务工作方案》。

二、实施依据

《关于印发<淮安市公安局流动政务服务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的制定，主要是在贯彻落实省公安厅《2023年全省公安机关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》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关决策部署的基础上，结合淮安公安工作实际，聚焦企业职工、校园师生、社区居民等群体集中办理公安业务需求，推出的便民利企措施。

三、研判过程

市公安局由政务服务管理支队牵头，组织交警、治安、出入境等警种部门以及各县分局，围绕业务办理、技术保障、系统授权等方面多次研究会商，并征求社会公众意见，最终形成《关于印发<淮安市公安局流动政务服务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。

四、目标任务

为积极顺应广大人民群众在“家门口”“厂区内”“学校里”办事新需求，有效应对解决企业职工办事跑远路、学校师生出行受限等现实困难，淮安市公安局坚持主动服务、综合服务、暖心服务理念，创新打造公安“便民服务直通车”。

五、解决的问题

在主城区范围内开展163项公安高频业务流动上门服务。公安便民服务直通车实行常态轮值服务、预约定点服务、假期延时服务三种服务模式，与公安政务服务线下窗口服务实现错位补充，让群众“就近办事”有更多选择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办事体验感和满意度。

六、文件内容

《通知》包括目标任务、服务范围、业务范围、工作流程、责任分工、工作要求，以及3个附件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目标任务。流动政务服务工作坚持“以人为本”理念，顺应企业、群众办事新需求、新期待，依托“便民服务直通车”，推出公安证件办理、证明开具、违章处理等163项业务，深入商圈、企业、园区、社区、院校等部位，为群众提供“零距离”“零跑腿”服务，实现“人等服务”向“服务找人”转变，不断提升群众办事体验感、便捷度、满意度。

（二）服务范围。清江浦区、开发区、生态文旅区、工业园区全境及淮安区、淮阴区城区范围。

（三）业务范围。流动服务业务范围包括车驾管业务23项、身份证业务5项、居住证业务5项、户籍业务124项、证明业务2项、出入境业务4项，共计163项。

（四）工作流程。重点从服务调度、任务执行、业务办理三方面予以明确，保障流动政务服务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五）责任分工。政务服务管理支队负责统筹推进流动服务各项工作，监督指导日常服务开展；大数据管理支队做好技术保障；治安、交警、刑警、出入境管理支队做好系统授权、业务指导等工作；市局警保处做好车辆日常运行保养等后勤保障工作；相关分局负责组织警力上车开展服务，做好配套保障工作；新闻宣传中心指导相关分局、市局相关部门做好宣传工作。

（六）工作要求。一是提高思想认识，充分用好便民服务直通车，扎实开展“上门服务”和“贴近服务”，让企业群众真正享受到公安政务服务改革红利。二是强化协同联动，提升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，规范高效做好各项服务，展现公安机关良好形象。三是加强宣传引导，多媒介渠道宣传淮安公安流动政务服务创新举措，营造公安机关用心服务企业群众的良好社会舆论导向，提升便民服务的社会效应。

（七）附件。《淮安市公安局流动政务服务业务清单》、《淮安公安便民服务直通车上门服务预约申请表》及《淮安公安便民服务直通车任务通知单》。

淮安市公安局

2023年10月20日